

证券代码：600071

证券简称：*ST 光学

公告编号：2016-020

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理顺业务、优化管理流程、提高组织效率，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其金属业务、显微镜业务、生产设备设施等资产、债权、债务一并出售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凤凰光学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凤凰科技”），交易价格以中介机构审计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值为依据。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002）。

2016 年 2 月 26 日，本公司与凤凰科技就上述资产转让签署了《转让协议》。公司将其所属金属、显微镜业务以及与其经营相关的资产、债权、债务一并转让给凤凰科技，转让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存货、固定资产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付账款、预付账款、其他应付款等，转让价格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浙江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（瑞华浙专审字【2016】33090019 号）为依据，审计报告中不纳入转让范围的项目，仍属公司所有。经双方协商确认，本次资产转让净额为 8618.39 万元。公司原有的金属、显微镜业务所涉及的员工由凤凰科技安置，凤凰科技在本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转让价款。

特此公告。

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1 日